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 1、变更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规定，为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计提折旧的期间更加合理，拟对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变更。

##### 2、变更前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介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经公司相关部门对固定资产的实际状况和折旧年限进行复核测评，决定对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资产类别	调整前折旧年限	调整后折旧年限
办公设备	5年	3年

##### 3、本次会计估计生效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 二、本次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

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预计对2019年及未来的财务报告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此次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准则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后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此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根据财政部文件的要求执行新的会计准则，变更后的公司会计估计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审慎判断，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2日